

股票代码：300030

股票简称：阳普医疗

公告编号：2019-056

债券代码：112522

债券简称：17 阳普 S1

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7 年 12 月 4 日和 20 日，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12 月 5 日和 20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2018 年 6 月 20 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买入公司股票 8,054,34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61%，成交金额合计 67,617,393.06 元，成交均价为 8.40 元/股（以上测算不含税费）。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6 月 20 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8-047）。

根据《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将于 2020 年 1 月 12 日届满。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0 号：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要求，现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届满前 6 个月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四川信托-阳普医疗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信托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买入公司股票 8,054,34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61%，未出现员工持股计划累计持有公司股票数量超过公司股本总额 10%及任一持有人持有的员工持股计划份额

对应的公司股票数量超过公司股本总额 1%的情形。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的公司股票未出现用于抵押、质押、担保、偿还债务等情形；未出现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之外的第三人对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和资金提出权利主张的情形。

二、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的相关安排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于 2019 年 6 月 20 日届满后，本信托计划将根据持有人意愿和当时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卖出股票，并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信托管理机构和投资顾问在决定买卖公司股票时应及时咨询公司董事会秘书是否处于股票买卖敏感期。

三、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变更和终止

1、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1）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自信托计划正式成立之日起 24 个月，可展期或按相关法律法规及合同约定提前终止。存续期最多延长不超过 12 个月。

（2）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或如因公司股票停牌或者窗口期较短等情况，导致信托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无法在存续期届满前全部变现时，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2、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须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后，并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予以审议。

3、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1）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时自行终止。

（2）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当员工持股计划资产均为货币资金时，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公司出现严重经营困难或其他重大事项，经董事会决议终止本计划。

四、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持续关注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12 日